

西南交通大学生命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拟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一、2021 年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李卫东、葛永明

副组长：封顺

成员：高峰、闫智勇、李遂焰、孟涛、彭羽、陆群

二、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拟录取工作监督检查工作小组

组长：赵钢锋

副组长：高鹏

成员：孔琳、王瑾、胡慧怡

三、复试办法

（一）复试形式及时间

1. 复试形式为线上远程网络复试。
2. 复试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29 日——3 月 30 日**，具体复试时间可登录西南交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s://yz.swjtu.edu.cn>）查询。

（二）网络远程复试准备

1. 考生须认真阅读《西南交通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考生须知》，按照须知要求准备软硬件设备和考试环境。
2. 复试采用主副两套系统同时进行面试。主系统为华为 Welink 平台，建议考生使用电脑登录，并将电脑摆放于考生正面；副系统为视频会议软件“腾讯会议”，主要用于候考及备用，可使用电脑、手机或平板 pad 登录。软件操作具体要求详见学校网络远程复试考生指南。
3. 学院将于 **3 月 27 日**进行视频演练测试，请考生提前准备，准时按要求进行测试。

（三）复试人选

第一志愿报考我院各专业非专项计划的考生，初试成绩达到下表中对应专业的成绩要求，方才具备复试资格。

010 生命科学与工程学院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								
学院	专业	学习方式	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					备注
			总分	科目一	科目二	科目三	科目四	
生命科学与工程学院	070300化学	全日制	280.0	37.0	37.0	56.0	56.0	
生命科学与工程学院	071000生物学	全日制	280.0	37.0	37.0	56.0	56.0	
生命科学与工程学院	086000生物与医药	全日制	263.0	37.0	37.0	56.0	56.0	
生命科学与工程学院	100700药学	全日制	365.0	41.0	41.0	123.0	-	

报考单考、专项计划和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考生初试成绩要求按学校规定执行。

复试名单详见附件。

（四）复试资格审核

考生按学校研招办要求登录学校研究生招生网提交复试资格审核等材料并完成相关测评，提交材料清单如下：

1. 资格审核材料

(1) 本人蓝底、红底或白底标准证件照 1 张，像素不低于 240 像素(宽)×320 像素(高)。

(2) 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3) 本人手持身份证（个人头像面）照片（要求能清晰看清楚本人头像和身份证图像）。

(4) 个人签字的诚信承诺书扫描件。

(5) 往届毕业生提供：学历、学位证书原件扫描件，学信网申请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学位网申请的学位认证报告扫描件。

(6) 应届毕业生提供：学生证和学信网申请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扫描件。

(7) 持境外学历、学位的考生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

证书》。

(8) 现场确认时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如此时已经取得本科毕业证书，需交验本科毕业证书扫描件并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其他情况需提供说明和相应证明材料供学校审核。

(9) 各专项计划及享受加分政策的考生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 既往学业、一贯表现和综合素质的佐证材料。

(1) 大学期间学习成绩单扫描件（(应届生由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加盖公章，非应届生由考生档案所在单位提供并加盖公章)、四六级成绩单扫描件等。

(2) 毕业论文（设计）摘要，在校生可提供进展报告。

(3) 获奖或荣誉证书扫描件。

(4) 个人陈述视频（3分钟左右）或 PPT（不超过 20 页）。

(5) 其他能反映科研能力和创新潜质等材料。

所有提交的材料将于考生录取到校后审核原件。如有弄虚作假，按照考试违规处理，取消录取资格。

（五）复试内容

复试要对考生的既往学业情况、外语听说交流能力、专业素质和科研创新能力，以及综合素质和一贯表现等进行全面考查，主要考核内容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外语听说能力、专业素质和能力，综合素质及能力。考核形式主要为随机抽题作答及专家提问。

（六）复试流程

1. 候场准备。考生需在学院规定时间内登录进入候考会议室（视频会议软件“腾讯会议”）。复试工作人员宣读考场规则，随机确定面试顺序与答题序号。即将面试考生进入考核会议室（华为 Welink 平台），接受复试工作人员对设备摆放、考试环境的检查及人脸识别、人证识别等。做好面试考核准备工作。

2. 考生自我陈述。

3.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按复试工作人员和复试专家要求完成。

4. 专业知识与能力测试。按照随机确定的题号进行作答，复试小组秘书老师

可将抽取的题签展示于摄像头前或通过会议平台共享给考生，考生确认已清晰阅读题目后作答。复试专家可补充提问，考生作答。

5. 综合素质及能力测试。按复试工作人员和复试专家要求完成。
6. 考生回答完毕后，面试专家可补充提问，如无问题，则考生退出视频会议。
7. 根据复试工作人员提示，下一位考生进入考核会议室。

注：复试过程中，如遇突发状况，请考生耐心等待，保持电话畅通，复试工作人员根据应急预案进行操作解决，并同时上报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七）复试成绩计算办法

复试成绩总分为 100 分，各部分分值见下表。

西南交通大学生命科学与工程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成绩表

序号	姓名	外语听说能力 满分 100 分 权重 15%	专业知识与能力 满分 100 分 权重 65%	综合素质与能力 满分 100 分 权重 20%	复试成绩

每位考生复试总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每组复试专家组成员现场依据统一评分办法独立评分，现场做好详细记录，并全程录音、录像。若同一专业只有一个复试小组，则复试成绩为小组复试专家评分的平均值；若同一专业复试分为若干平行小组，根据小组复试专家评分的平均值，采取“二次平均法”计算复试成绩。

“二次平均法”计算办法如下：

1. 根据在不同复试小组参加复试的同一专业或方向考生的面试现场成绩，计算出每个复试小组的面试平均成绩 A_1 、 A_2 、 A_3 …… A_N 。
2. 将各复试小组的平均成绩进行二次平均，计算出所有复试小组的总平均成绩 R 。即： $A_1+A_2+A_3+\dots+A_N \div N=R$
3. 用总平均成绩 R 除以有关复试小组的平均成绩 A_N 得出该面试组的计算系数 X_N 。即： $R \div A_N =X_N$
4. 复试考生复试成绩为复试现场平均成绩乘以本复试小组的计算系数，即：
复试考生复试成绩=面试现场平均成绩 $\times X_N$ 。

5. 复试成绩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四、调剂

(一) 学院接收调剂的学科专业

序号	接收调剂的学科专业代码	学科专业名称	备注
1	071000	生物学	
2	070300	化学	

(二) 各学科专业接收考生调剂复试的要求

除《西南交通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拟录取工作实施办法》规定的调剂基本要求外，调剂考生还需满足以下条件：

学院	专业代码及名称	初试报考专业代码及名称	基本条件	初试专业科目三/科目四要求
生命	071000 生物学	0710 生物学及相关学科专业	1、初试成绩不低于 280 分； 2、考试科目要求，科目一：101 思想政治理论；科目二：201 英语一；科目三科目四见单独要求； 3、本科专业为生物、药学相关专业；	1、（727、863、615、858、841、661、803、804、853、628）细胞生物学 2、（830、619、831、821、939）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 3、（662、831、806、861、802、722、832）生物化学 4、（877、641、887、633）普通生物学 5、（616、885）分子生物学 6、（617、801、852）微生物学 7、（940）计算生物学 8、（656）生物学 9、（620）分子细胞生物学 10、（414）植物生理学与生物化学 11、（728、864、835、656、943）生态学 12、（865、651、806）遗传学

				<p>13、(833、618) 生理学</p> <p>14、(622) 有机化学</p> <p>15、(702) 化学</p>
生命	070300 化学	0703 化学及相关学科专业	<p>1、初试成绩不低于 280 分；</p> <p>2、考试科目要求，科目一：101 思想政治理论；科目二：201 英语一；科目三科目四见单独要求；</p> <p>3、本科专业为生物、药学相关专业；</p>	<p>1 (662、929、675、846、808、620、876、821、881、703、654、858、837、619) 有机化学</p> <p>2 (860、846、877、612、809、806、622、677、726、827、612、655、831、884、621、821、721、826、) 物理化学</p> <p>3 (664、658、808、620、677、821、881、884、852、648、838、617、) 无机化学</p> <p>4 (866、813、830) 高分子化学与物理化</p> <p>5 (676) 普通化学</p> <p>6 (963) 高分子化学与高分子物理</p> <p>7、(658、613) 无机及分析化学</p> <p>8 (612、655) 分析化学和物理化学</p> <p>9 (628) 理论化学</p> <p>10 (835) 合成化学</p> <p>11 (338、727) 生物化学</p> <p>12 (620) 综合化学一(含无机化学、有机化学)</p> <p>13 (806) 综合化学二(含分析化学、物理化学)</p> <p>14 (704) 综合化学(829) 有机及物理化学(含结构化学)</p> <p>15 (876) 仪器分析</p> <p>16 (837) 高分子物理与化学</p> <p>17 (830、635)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p> <p>18 (657、857) 化学</p> <p>19 (872、885) 细胞生物学</p>

				20（836、820）普通物理
--	--	--	--	-----------------

（三）调剂程序：

第一步：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后台管理系统公布接收调剂复试考生的学科专业和调剂复试缺额等信息，设置接收考生调剂的学科专业及初试成绩要求。

第二步：符合调剂要求的考生登录“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http://yz.chsi.com.cn/yztj/>)填写调剂申请志愿。

第三步：符合调剂要求的考生登录西南交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yz.swjtu.edu.cn>)注册，按照《西南交通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考生须知》的要求提交个人材料，并完成在线评测。

第四步：学院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后台管理系统对申请调剂考生情况进行遴选，经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复核后向同意接收调剂复试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对申请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学院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对申请同一专业但初试科目不同的调剂考生，综合考虑学习工作经历、学业表现、获奖情况、实践活动等情况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

第五步：考生登录“调剂服务系统”接收复试通知，并按学院的要求按时参加复试。学院于网站同步公示调剂复试人员名单。

第六步：经学院复试并确定拟录取调剂考生名单报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第七步：研究生招生办公室严格按照我校调剂要求对拟录取的调剂考生进行审核，并通过“调剂服务系统”向审核合格的考生发送待录取通知。

第八步：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登录“调剂服务系统”接受待录取后则完成调剂复试及录取。

对于复试后合格考生不足招生计划的学科专业，学院将根据总体复试情况决定是否再次组织调剂复试，调剂复试要求与调剂系统开放时间另行通知，请关注学院和学校研究生招生网站。

五、拟录取

（一）拟录取总成绩计算办法

拟录取总成绩（满分 100 分）=（初试总成绩÷5）× 70% + 复试成绩（满分 100 分）× 30%

（二）拟录取原则

1. 按第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分别排名，以考生拟录取总成绩按专业从高分到低分进行拟录取，优先拟录取第一志愿考生，再择优拟录取调剂考生，调剂考生根据复试批次，分批次排名，分批次拟录取。

2. 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考生与普通计划考生一同排名拟录取。专项计划考生不参与普通计划考生排序，在其专项计划内择优拟录取。

3. 拟录取总成绩相同时，按照初试成绩高低录取高分考生。

4. 下列情况将不予录取：

（1）未通过或未完成学历（学籍）校核者；

（2）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者；

（3）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包括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填写错误引起的）；

（4）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

（5）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

（6）同等学力考生任一加试科目成绩不合格者（低于 60 分）。

5. 入学后 3 个月内，将对所有录取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者，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六、体检

考生需在拟录取后按照学校统一要求，提交本人的体检报告。体检须在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进行，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意见》（教学[2003]3 号）和四川省招考委、省教育厅《关于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川招考委[2010]9 号）执行（备注：各招生学科专业可结合本学科专业实际情况，提出体检要求）。体检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七、复试收费

(一) 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规范全省教育系统考试考务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川发改价格[2012]641号文件)的规定,参加我校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的考生须交纳复试费120元/人。

(二) 交费时间及方式详见研招办主页《西南交通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缴费说明》。

八、其他

(一) 考生必须认真阅读《西南交通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并严格遵守。

(二) 依照《2021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学院认为有必要时,可对相关考生再次复试。

(三) 考生在网络远程复试条件上如有特殊情况,请于3月27号之前与学院联系(028-87600185)。学校将根据实际情况为考生提供合理便利。逾期未联系将视为具备网络远程复试条件。

(四) 咨询联系方式: 028-87600185

九、信息公开与监督、复议

在生命科学与工程学院官方网站(<https://bioeng.swjtu.edu.cn/>)公布复试与拟录取实施细则、复试名单、调剂通知、调剂复试名单、拟录取名单等相关信息。未经公示的考生不得录取。

复试考生对复试工作如有异议、举报、投诉、申诉等,请与生命科学与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及拟录取工作监督检查小组联系。

联系人: 华老师 联系电话: 028-87600185 邮箱: huajingjing@swjtu.edu.cn

十、本细则解释权归西南交通大学生命科学与工程学院所有。未尽事宜以《西南交通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拟录取工作实施办法》的规定为准。

西南交通大学生命科学与工程学院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